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hina Audit Asia Pacific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审 计 报 告

AUDIT REPORT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

中国·北京
BEIJING CHINA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1-3
二、已审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4-5
2. 合并利润表	6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5. 资产负债表	10-11
6. 利润表	12
7. 现金流量表	13
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4-15
9. 财务报表附注	16-98

审计报告

中审亚太审字 (2026) 005165 号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无法表示意见

我们接受委托, 审计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康得新公司) 财务报表, 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不对后附的康得新公司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的重要性, 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二、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

1、康得新公司债券违约、净资产为负, 面临大量诉讼及对外担保事项, 银行账户被冻结, 大额债务逾期未偿还。债权人以康得新公司及重要子公司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康得新光电公司)、张家港保税区康得菲尔实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康得菲尔公司) 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为由, 向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对其进行破产重整。2021 年 11 月 22 日, 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裁定, 受理康得新公司、康得新光电公司、康得菲尔公司破产重整, 并指定康得新公司清算组、康得新光电公司清算组、康得菲尔公司清算组担任管理人。

截至审计报告日, 除了进行司法重整外, 我们未能就康得新公司与改善持续经营能力相关的措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对于康得新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我们无法判断康得新公司运用持续经营假设编制 2025 年度财务报表是否适当。

2、2021 年 11 月, 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了康得新光电公司、康得菲尔公司破产重整, 并指定了破产管理人, 康得新公司不再将康得新光电公司、



康得菲尔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截止本期末康得新公司已将账面反映的应收康得新光电公司、康得菲尔公司款项 8.91 亿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截止本期末已计提了对康得新光电公司、康得菲尔公司的担保信用减值损失 36.33 亿元并确认为预计负债。我们无法就康得新公司计提上述坏账准备和预计负债的合理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3、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康得新公司对部分资产项目计提了减值准备（其中：对其他流动资产计提了 76,892.55 万元的减值准备、对固定资产计提了 3,839.17 万元的减值准备、对无形资产计提了 5,407.60 万元的减值准备），我们无法就康得新公司计提上述资产减值准备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确认上述资产已经计提的减值准备是否充分。

4、康得新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处罚字【2020】71 号）。因公司虚增利润总额、银行存款余额存在虚假记载、未及时披露及未在年度报告中披露为控股股东提供关联担保、未在年度报告中如实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等违法事实，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康得新公司和相关人员给予行政处罚。康得新公司适格股票投资者可能根据行政处罚结论起诉公司，要求公司进行赔偿，截至 2026 年 4 月 15 日，共收到个人投资者诉公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诉讼金额累计 41.39 亿元，另有 20 余家机构投资者向苏州中院递交起诉状，主张康得新公司承担民事赔偿责任，康得新公司也无法确认上述机构投资者的诉讼总金额，康得新公司无法预估其将承担的或有负债金额，我们亦无法实施有效的审计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确定该等诉讼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康得新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康得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清算康得新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康得新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对康得新公司的财务报表执行审计工作,以出具审计报告。但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的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康得新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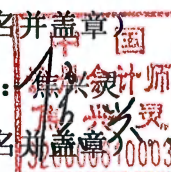
(项目合伙人)



(签名并盖章)

中国注册会计师:

(签名)



中国·北京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五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12/31

编制单位：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206,978.09	2,345,192.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五、2	-	-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	-
其他应收款	五、3	25,370,851.84	25,370,945.82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五、4	515,705,866.70	513,150,019.56
流动资产合计		543,283,696.63	540,866,158.0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五、5	666,094,587.36	593,266,976.06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五、6	32,322,023.31	34,399,259.45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五、7	4,056,375.10	4,795,860.58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五、8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702,472,985.77	632,462,096.09
资产总计		1,245,756,682.40	1,173,328,254.11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5/12/31

编制单位：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0	616,186,783.82	621,384,124.56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五、11	69,016,380.80	69,017,188.06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五、12	2,952,620.56	3,000,731.59
应付职工薪酬	五、13	19,331,648.13	19,331,188.19
应交税费	五、14	23,194,659.32	23,232,996.76
其他应付款	五、15	3,083,773,293.41	3,034,635,238.83
其中：应付利息		1,324,457,455.65	1,278,570,705.99
应付股利		25,369,160.34	25,369,160.34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五、16	3,500,031,495.02	3,500,031,495.02
流动负债合计		7,314,486,881.06	7,270,632,963.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五、17	6,295,970,597.51	6,352,966,458.82
递延收益	五、18	-	3,947,9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95,970,597.51	6,356,914,358.82
负债合计		13,610,457,478.57	13,627,547,321.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19	3,540,900,282.00	3,540,900,282.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五、20	6,819,717,511.99	6,819,717,511.99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五、21	14,915,990.02	11,696,382.30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五、22	51,329,913.55	51,329,913.55
未分配利润	五、23	-22,791,564,493.73	-22,877,863,157.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364,700,796.17	-12,454,219,067.72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364,700,796.17	-12,454,219,067.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45,756,682.40	1,173,328,254.11

载于第16页至第9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4页至第15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第 5 页，共 98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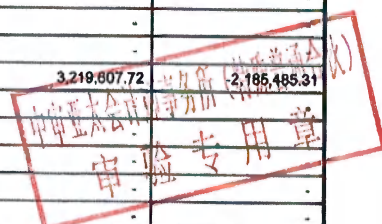


合并利润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143,172.17	972,620.52
其中：营业收入	五、24	1,143,172.17	972,620.52
二、营业总成本		56,840,774.83	52,080,011.14
其中：营业成本	五、24	505,297.50	307,549.39
税金及附加	五、25	627,287.30	620,603.46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五、26	3,831,993.55	5,336,035.57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五、27	51,876,216.48	45,815,822.72
其中：利息费用		53,678,156.25	50,482,208.58
利息收入		15,379.12	98,683.85
加：其他收益	五、28	6.53	89,924.7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29	15,178,745.10	15,308,638.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0	72,827,611.30	72,690,463.4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1	56,568,306.61	-136,482,788.8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8,695,066.88	-99,301,134.50
加：营业外收入	五、32	10,619.48	-
减：营业外支出	五、33	2,607,022.53	414,904,966.4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6,298,663.83	-514,206,120.95
减：所得税费用	五、34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298,663.83	-514,206,120.9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298,663.83	-514,206,120.9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6,298,663.83	-514,206,120.9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219,607.72	-2,185,485.31
（一）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219,607.72	-2,185,485.31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其他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19,607.72	-2,185,485.3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219,607.72	-2,185,485.31
（7）其他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89,518,271.55	-516,391,606.26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9,518,271.55	-516,391,606.2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44	-0.145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44	-0.14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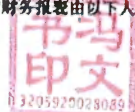
载于第16页至第9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4页至第15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9,484.61	455,312.6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5（1）	202,825.43	867,790.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2,310.04	1,323,103.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39,341.06	5,381,218.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7,923.14	100,656.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1,505.35	627,040.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5（2）	15,388,661.65	15,858,024.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07,431.20	21,966,940.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85,121.16	-20,643,837.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90,761.73	5,088,317.6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178,745.10	15,308,636.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9,548.87	4,287.0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5（3）	-	8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69,055.70	20,491,241.3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69,055.70	20,491,241.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2,311.58	94,888.0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3,753.88	-57,707.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39,565.84	2,297,273.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05,811.96	2,239,565.84

载于第16页至第9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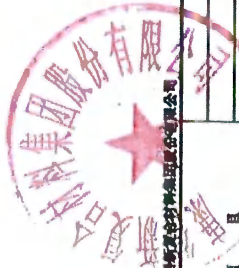
第4页至第15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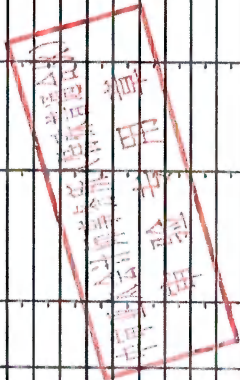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本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40,900,282.00	8,819,717,511.99		11,893,982.30		51,329,913.55	-22,877,863,157.56		-12,454,219,067.72		-12,454,219,067.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540,900,282.00	8,819,717,511.99		11,893,982.30		51,329,913.55	-22,877,863,157.56		-12,454,219,067.72		-12,454,219,067.7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19,007.72			88,298,683.83		88,518,271.55		88,518,271.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19,007.72			88,298,683.83		88,518,271.55		88,518,271.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540,900,282.00	8,819,717,511.99		14,915,990.02		51,329,913.55	-22,791,564,483.73		-12,364,700,796.17		-12,364,700,796.17



董事长：[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Signature]



第4页至第15页的内容由以下人签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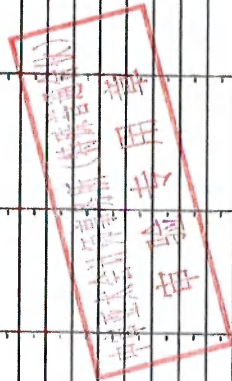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5年度

编制单位: 烟台莱州湾新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普通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40,900,282.00			6,819,717,511.99				51,329,913.55	-22,353,657,036.61		-11,937,827,461.46		-11,937,827,461.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末余额		3,540,900,282.00			6,819,717,511.99				51,329,913.55	-22,353,657,036.61		-11,937,827,461.46		-11,937,827,461.46
三、本年年末所有者权益(或股本)合计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权益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540,900,282.00			6,819,717,511.99				51,329,913.55	-22,877,863,157.56		-12,454,219,067.72		-12,454,219,067.72



第4页至第15页的附注披露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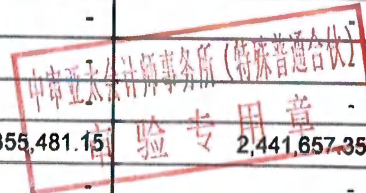
资产负债表

2025/12/31

编制单位：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7,531.97	76,848.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十五、1	-	-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	-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27,638,225.95	27,045,657.60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148,190,692.83	137,291,119.55
流动资产合计		175,906,450.75	164,413,625.5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66,094,587.36	593,266,976.06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20,503,021.52	21,621,820.76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2,355,481.15	2,441,657.35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89,053,090.03	617,430,454.17
资产总计		864,959,540.78	781,844,079.73





资产负债表（续）

2025/12/31

编制单位：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7,201,473.55	112,398,814.29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1,175,247.06	1,175,247.06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	-
应交税费		2,750,848.51	2,750,877.82
其他应付款		2,751,517,256.17	2,754,810,333.52
其中：应付利息		1,028,757,657.15	1,033,876,703.59
应付股利		25,369,160.34	25,369,160.34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3,500,000,000.00	3,5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6,362,644,825.29	6,371,135,272.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6,295,970,597.51	6,352,966,458.82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95,970,597.51	6,352,966,458.82
负债合计		12,658,615,422.80	12,724,101,731.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540,900,282.00	3,540,900,282.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7,145,631,984.19	7,145,631,984.19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47,120,893.80	47,120,893.80
未分配利润		-22,527,309,042.01	-22,675,910,811.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793,655,882.02	-11,942,257,651.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64,959,540.78	781,844,079.73

载于第16页至第9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4页至第15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第 11 页，共 98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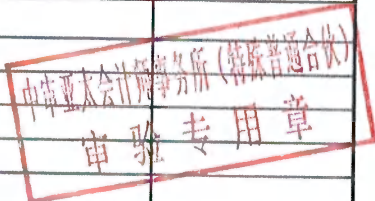


利润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五、4	1,112,061.40	907,132.40
减：营业成本	十五、4	492,577.00	287,648.00
税金及附加		622,990.64	620,394.3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065,665.71	3,099,193.3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360,610.58	-410,856.69
其中：利息费用		1,981,923.55	-
利息收入		14,490.17	97,433.88
加：其他收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5	15,120,000.00	15,12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2,827,611.30	72,890,463.4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7,584,900.20	-137,079,558.8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999,675.1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9,823,950.13	-52,757,997.20
加：营业外收入		0.01	
减：营业外支出		1,222,180.38	410,099,912.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8,601,769.76	-462,857,909.20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8,601,769.76	-462,857,909.2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8,601,769.76	-462,857,909.2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8,601,769.76	-462,857,909.2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载于第16页至第9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4页至第16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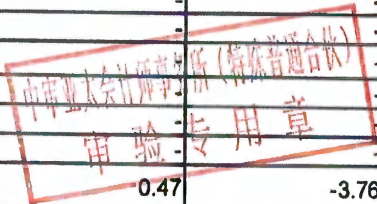


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编制单位：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9,484.62	309,742.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90.17	713,139.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3,974.79	1,022,881.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3,019.95	620,365.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30,960.33	15,528,840.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53,980.28	16,149,205.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20,005.49	-15,126,323.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120,000.00	15,12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20,000.00	15,12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20,000.00	15,12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47	-3.7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2	-6,327.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60	6,451.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58	124.60



载于第16页至第9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4页至第15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冯书印
3205920022099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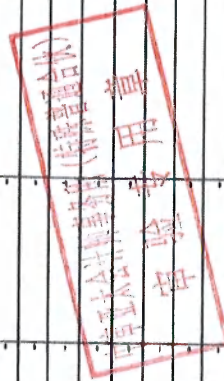
张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金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40,900,282.00		7,145,631,984.19			47,120,893.80	-22,675,910,811.77	-11,942,257,651.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540,900,282.00		7,145,631,984.19			47,120,893.80	-22,675,910,811.77	-11,942,257,651.7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540,900,282.00		7,145,631,984.19			47,120,893.80	-22,675,910,811.77	-11,793,655,882.02



法定代表人： 王 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 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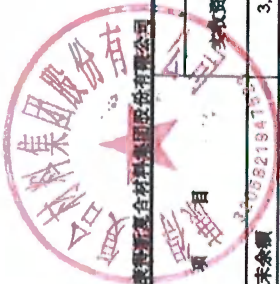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 强

公司于第16页至第9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第4页至第15页的财务报表附注由以下人士签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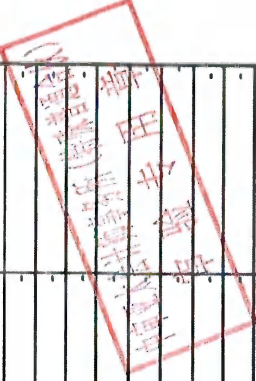
法定代理人： 王 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5年度

上年金额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40,900,282.00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7,145,631,984.19	-	-	-	47,120,893.80	-22,213,052,902.57	-11,479,399,742.5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540,900,282.00	-	7,145,631,984.19	-	-	-	47,120,893.80	-22,213,052,902.57	-11,479,399,742.5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462,857,909.20	-462,857,909.2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462,857,909.20	-462,857,909.2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540,900,282.00	-	7,145,631,984.19	-	-	-	47,120,893.80	-22,675,910,811.77	-11,942,257,651.7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续于第16页至第9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的历史沿革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持有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600091495G《营业执照》。

公司前身为北京康得新印刷器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8 月 21 日。2008 年 1 月 29 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商资批【2008】94 号《商务部关于同意北京康得新印刷器材有限公司转制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文件批准，北京康得新印刷器材有限公司以经审计的 2007 年 8 月 31 日账面净资产中的人民币 10,100 万元折股 10,100 万股；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改制后的公司名称为北京康得新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经北京市商务局京商资字【2009】386 号《北京市商务局关于北京康得新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修改章程的批复》文件批准，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02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120 万元。

2010 年 6 月 1 日，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753 号文《关于核准北京康得新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本公司人民币普通股 4,04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此次公开发行增加公司股本 4,040 万元，发行后总股本为 16,160 万元。

2011 年 04 月 15 日，根据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201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规定，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16,16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32,320 万元，股本为 32,320 万元。

2012 年 3 月 5 日，根据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201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规定，公司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32,32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19,392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51,712 万元，股本为 51,712 万元。

2012 年 4 月 10 日，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498 号文《关于核准北京康得新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文件核准，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0,25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15.85 元。此次非公开发行增加公司股本 10,250 万元，发行后总股本为 61,962 万元。

2012 年 11 月 29 日，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 58 名激励对象合计已行权增加股本 396.1587 万元，此次变更后股本为 62,358.1587 万元。

2013 年 4 月 12 日，根据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201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规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623,581,587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31,179.0793 万元；此次变更后股本为 93,537.238 万元。

2013 年度公司第一期和第二期股权激励员工行权增加股本 442.5257 万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股本总额 93,979.7637 万元。

2014 年 2 月 12 日，经北京市商务委员会京商务函字【2014】131 号《北京市商务委员会关于北京康得新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迁址的复函》批准，公司迁址至江苏省，并经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更名为江苏康得新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取得江苏省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4 年公司第一期和第二期股权激励员工行权共增加股本 1,259.162 万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股本总额 95,238.9257 万元。



2015 年 5 月 6 日, 根据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规定, 以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 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989622 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47,642.2963 万元。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2412 号文《关于核准江苏康得新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文件核准, 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方式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不超过 170,745,600 股, 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17.57 元。此次非公开发行增加公司股本 17,074.5587 万元, 发行后总股本为 159,955.7807 万元。

2015 年公司第一期和第二期及第三期股权激励员工行权共增加股本 917.7651 万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总额 160,873.5458 万元。

2016 年 5 月 25 日, 经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 公司更名为: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 2 日, 根据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规定, 以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 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9.985834 股, 增加股本 160,873.5368 万元。

2016 年 9 月 30 日, 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1791 号文《关于核准江苏康得新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文件核准, 公司向特定投资者以非公开方式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不超过 294,117,647 股, 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16.32 元。此次非公开发行增加公司股本 29,411.7647 万元。

2016 年 1-12 月公司股权激励员工行权共增加股本 1,719.3555 万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总额 352,878.2028 万元。

2017 年公司股权激励员工行权共增加股本 981.66 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总额 353,859.8582 万元。

2018 年 1-6 月公司股权激励员工行权共增加股本 230.17 万元,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总额 354,090.0282 万元。

2、公司的注册地、组织形式、组织架构和总部地址

本公司的注册地及总部地址: 江苏环保新材料产业园晨港路北侧、港华路西侧。

本公司的组织形式: 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下设集团办公室; 职能中心由财务中心、研发管理中心、采销中心、综合管理中心构成; 事业部由光电材料事业部、挤出材料事业部、隔热与防护材料事业部、包装与印刷材料事业部组成。

3、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所处行业: 高分子复合材料制造业。

本公司经营范围: 从事高分子复合材料、功能膜材料、预涂膜、光学膜、光电新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印刷器材和包装器材的研发, 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 电子产品的研发、销售及委托区外企业加工, 自有房屋、机械设备租赁,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提供的主要产品: 预涂膜、光学膜等。

4、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报出日期

本财务报告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本公司管理人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



准则——基本准则》、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报告期内，公司在本地政府及相关各方的支持下，保持了基本稳定运营。但公司退市、资金链紧张状态等因素，给公司持续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2021 年 11 月，苏州中院裁定公司及两家全资子公司进入破产重整程序，并指定了破产管理人。目前公司仍处于破产重整中，破产重整能否成功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持续经营存在重大风险。

公司将持续积极配合管理人及相关各部门的工作，努力化解债务危机，尽最大努力确保公司持续经营。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金额 $\geq$ 1,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金额 $\geq$ 1,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应付账款	金额 $\geq$ 1,000 万元人民币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如为负数，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其他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合并范围的认定

母公司应当以自身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3）合并程序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予以合并；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合并。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所有重大往来余额、投资、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销。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后合并。

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参与合并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有少数股东的，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少数股东权益”栏目，反映少数股东权益变动的情况。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6“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其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一）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二）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三）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四）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五）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对发生的外币交易，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其中，对发生的外币兑换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按照交易实际采用的汇率进行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将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账户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按照资产负债表日折算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



的差额，作为汇兑损益处理。其中，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属开办期间发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开办费；其余计入当期的财务费用。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项目，仍按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原记账本位币金额；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境外经营及以外币作为记账本位币的境内企业，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及以外币作为记账本位币的境内企业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1、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①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



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A.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B.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④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A.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B.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A.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B.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B.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C.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A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



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A.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B.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①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②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①、②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A.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B.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①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②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①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②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③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①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A.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C.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D.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E.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②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F.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③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A.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B.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C.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④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①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②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不计提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非金融机构，对应收账款转为商业承兑汇票结算的，按照账龄连续计算的原则，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进行组合

13、应收款项

(1)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2)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一般模型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程度，将其坏账准备划分为三个阶段中的一个，不同的阶段对应不同的预期信用损失计算方式。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划分为阶段一，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划分为阶段二，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并且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划分为阶段三，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以下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应收款项
出口退税组合	本组合为应收出口退税款
应收其他款项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其他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出口退税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其他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14、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三、12“应收票据”及附注三、13“应收款项”。

1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大类。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当期提取的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已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价值得以恢复的，按恢复增加的数额



(其增加数以原计提的金额为准) 调整存货跌价准备及当期收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并定期进行实地盘点。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6、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 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 即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 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条件, 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 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因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 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 且公司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 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 公司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 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 ②因发生罕见情况, 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 公司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①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 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 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 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 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 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 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 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②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的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 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 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 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 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 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 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 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 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 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③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以及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



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

①本公司结合以下情形综合考虑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否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中派有代表；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②若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均受某合营安排的约束，任何一个参与方不能单独控制该安排，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本公司判断对该项合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

(2) 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本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B、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追加投资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③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对子公司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按附注三、7 进行处理。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②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折旧与摊销按资产的估计可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计算。其中房产按 30-40 年计提折旧，地产按出让年限摊销。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其中，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投资性房地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4“长期资产减值”。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40 年	10%	2.25%~3%
机器设备	10~20 年	10%	4.50%~9%
运输设备	10 年	10%	9%
电子及办公设备	5 年	10%	18%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4“长期资产减值”。

20、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类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 建造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 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4“长期资产减值”。

21、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含 1 年）时间购建的固定资产、开发投资性房地产



或存货所占用的专门借款或一般借款所产生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相关借款费用当同时具备以下三个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存货所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资产成本；若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存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开发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开发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2、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知识产权等。

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不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入账。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认。

（2）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和期限

本公司的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本公司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4“长期资产减值”。

（3）内部研究开发支出

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费、专利池搭建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4、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5、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



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企业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企业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本公司亦向满足一定条件的职工提供国家规定的保险制度外的补充退休福利，该等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资产负债表上确认的设定受益负债为设定受益义务的现值减去计划资产的公允价值。设定受益义务每年由独立精算师采用与义务期限和币种相似的国债利率、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计算。与补充退休福利相关的服务费用(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和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6、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重组义务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7、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



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8、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③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①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②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相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③公司已



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④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⑤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⑥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计量原则

①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②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③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④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 按时点确认的收入

产品销售收入：本公司主要销售预涂膜、光学膜等产品，对于根据合同条款，满足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条件的产品及其他产品销售，本公司根据发货后取得客户签收，达到销售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9、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用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用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0、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根据相关政府文件中明确规定的补助对象性质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①企业合并；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2、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

- ①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
- ②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



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附注三、28“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附注三、11“金融工具”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三、11“金融工具”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33、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规定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	13%、9%、6%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详见下表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5%、1%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税率明细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1、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张家港康得新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3、江苏康得新智能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4、苏州康得新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5、深圳新网众联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6、江苏康得新碳纤维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7、北京康得新功能材料有限公司； 8、南京视事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上海玮舟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
1、WZ TECHNOLOGY GROUP CO., LIMITED (玮舟实业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利得税，税率按利润的16.5%计算缴纳
1、KANGDEXIN(SINGAPORE)PTE.LTD(康得新（新加坡）有限公司)	利得税，税率按利润的17%计算缴纳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增值税

本公司之二级以下全资子公司上海玮舟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根据财税【2011 年】100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规定，上海玮舟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3%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本公司之二级以下全资子公司南京视事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根据财税【2011 年】100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规定，南京视事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3%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3、其他说明

(1)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KANGDEXIN(SINGAPORE)PTE.LTD (康得新新加坡有限公司) 注册于新加坡，对源于该地区的应纳税所得额，根据该地区现行法律、解释公告和惯例按利润的 17% 缴纳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在 10,000.00 新加坡元以下，75% 可免于征税；应纳税所得额在 10,001.00 至 200,000.00 新加坡元之间，50% 可免于征税。

(2) 本公司之二级以下全资子公司 WZTECHNOLOGYGROUPCO., LIMITED (玮舟实业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于香港，对源于该地区的应纳税所得额，企业前 200 万港元的利润利得税税率降至 8.25%，其后的利润则继续按 16.5% 征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末”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初”指 2025 年 1 月 1 日;“本期”指 2025 年度,“上期”指 2024 年度,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2,564.70	105,513.35
银行存款	2,063,247.26	2,134,052.49
其他货币资金	101,166.13	105,626.80
合 计	2,206,978.09	2,345,192.6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40,943.76	970,426.90

注：①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受限制情况详见本附注“五、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②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说明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冻结账户	101,166.13	105,626.80
合 计	101,166.13	105,626.80

2、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
1 至 2 年		-
2 至 3 年		-
3 年以上	316,278,623.71	314,774,312.61
合 计	316,278,623.71	314,774,312.61

(2)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9,520,113.69	94.70	299,520,113.69	100.00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758,510.02	5.30	16,758,510.02	100.00	
其中：账龄组合	16,758,510.02	5.30	16,758,510.02	100.00	
合 计	316,278,623.71	100.00	316,278,623.71	100.00	

(续)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5,957,827.47	87.67	275,957,827.47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816,485.14	12.33	38,816,485.14	100.00	-
其中：账龄组合	38,816,485.14	12.33	38,816,485.14	100.00	-
合 计	314,774,312.61	100.00	314,774,312.61	100.00	

①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230,604,292.48	230,604,292.48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张家港保税区康得菲尔实业有限公司	40,400,722.33	40,400,722.33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单位 1	21,292,390.23	21,292,390.23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单位 2	3,372,603.94	3,372,603.94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其他	3,850,104.71	3,850,104.71	100.00	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 计	299,520,113.69	299,520,113.69	100.00	

②组合中，按账龄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20.00



账 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3 年以上	16,758,510.02	16,758,510.02	100.00
合 计	16,758,510.02	16,758,510.02	100.00

(续)

账 龄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20.00
3 年以上	38,816,485.14	38,816,485.14	100.00
合 计	38,816,485.14	38,816,485.14	100.00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314,774,312.61	1,504,311.10				316,278,623.71
合 计	314,774,312.61	1,504,311.10				316,278,623.71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230,604,292.48	72.91	230,604,292.48
张家港保税区康得菲尔实业有限公司	40,400,722.33	12.77	40,400,722.33
第三名	21,292,390.23	6.73	21,292,390.23
第四名	11,745,144.48	3.71	11,745,144.48
第五名	3,372,603.94	1.07	3,372,603.94
合 计	307,415,153.46	97.20	307,415,153.46

3、其他应收款



(1) 明细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5,370,851.84	25,370,945.82
合 计	25,370,851.84	25,370,945.82

(2)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	1,879.45
1 至 2 年	1,879.45	16,479,128.02
2 至 3 年	14,235,871.10	
3 年以上	2,620,105,160.65	2,618,956,754.11
合 计	2,634,342,911.20	2,635,437,761.58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与抽逃出资相关的款项	2,000,000,105.18	2,000,000,105.18
股权转让款	14,235,871.10	16,479,128.02
往来款	619,575,308.55	618,430,312.38
保证金、押金	43,688.00	43,688.00
银行划扣款项	487,938.37	484,528.00
合 计	2,634,342,911.20	2,635,437,761.58

(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34,285,565.38	100.00	2,608,916,405.04	99.04	25,369,160.3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	57,345.82	0.00	55,654.32	97.05	1,691.50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款					
其中：应收其他款项	57,345.82	0.00	55,654.32	97.05	1,691.50
合 计	2,634,342,911.20	100.00	2,608,972,059.36	99.04	25,370,851.84

(续)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 他应收款	2,635,002,130.76	99.98	2,609,632,970.42	99.04	25,369,160.3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 款	435,630.82	0.02	433,845.34	99.59	1,785.48
其中：应收其他款项	435,630.82	0.02	433,845.34	99.59	1,785.48
合 计	2,635,437,761.58	100.00	2,610,066,815.76	99.04	25,370,945.82

①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康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105.18	1,974,630,944.84	98.73	预期无法收回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619,575,308.55	619,575,308.55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单位 1	14,235,871.10	14,235,871.1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其他	474,280.55	474,280.55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合 计	2,634,285,565.38	2,608,916,405.04	99.04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93.97		2,610,066,721.79	2,610,066,815.76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入第二阶段	-93.97	93.97		-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93.97	-1,094,850.37	-1,094,756.4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	187.94	2,608,971,871.42	2,608,972,059.36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2,610,066,815.76	-1,094,756.40				2,608,972,059.36
合 计	2,610,066,815.76	-1,094,756.40				2,608,972,059.36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康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与抽逃出资相关的款项	2,000,000,105.18	3 年以上	75.94	1,974,630,944.84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往来款	619,121,716.10	3 年以上	23.48	619,121,716.10
第三名	股权转让款	14,235,871.10	2-3 年	0.54	14,235,871.10
第四名	银行划扣款项	476,160.00	3 年以上	0.02	476,160.00
南通康得新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往来款	37,938.00	3 年以上	0.00	37,938.00
合 计		2,633,871,790.38		99.98	2,608,502,630.04



4、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增值税留抵税额	242,197.01		242,197.01	1,982,531.86		1,982,531.86
虚构业务相关资金	1,248,986,607.61	768,925,498.49	480,061,109.12	1,257,331,591.26	768,925,498.49	488,406,092.77
重整专用	35,402,560.57		35,402,560.57	22,761,394.93		22,761,394.93
合 计	1,284,631,365.19	768,925,498.49	515,705,866.70	1,282,075,518.05	768,925,498.49	513,150,019.56

5、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666,094,587.36	593,266,976.06
合 计	666,094,587.36	593,266,976.06

说明：康得新光电公司及康得菲尔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进入破产重整程序，本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本公司将其持有的康得新光电公司及康得菲尔公司的股权调整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列报，期末公允价值为 0 元。

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办公设 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6,272,720.10	68,713,523.66	14,276,407.06	13,492,675.44	162,755,326.26
2、本年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3、本年减少金额		995,488.66		224,615.38	1,220,104.04
(1) 处置或报废		995,488.66		224,615.38	1,220,104.04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办公设备	合计
(2) 外币报表折算					
(3) 其他减少					
(4) 合并减少					
4、期末余额	66,272,720.10	67,718,035.00	14,276,407.06	13,268,060.06	161,535,222.2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0,294,677.81	37,409,176.20	12,498,677.24	9,417,689.10	89,620,220.35
2、本年增加金额	1,118,799.24	674,716.04	161,156.66	553.80	1,955,225.74
(1) 计提	1,118,799.24	674,716.04	161,156.66	553.80	1,955,225.74
3、本年减少金额		551,784.25		202,153.85	753,938.10
(1) 处置或报废		551,784.25			551,784.25
(2) 外币报表折算					
(3) 其他减少				202,153.85	202,153.85
(4) 合并减少					
4、期末余额	31,413,477.06	37,532,107.99	12,659,833.90	9,216,089.04	90,821,507.9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5,550,139.24	20,526,765.94		2,658,941.28	38,735,846.46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344,155.54			344,155.54
(1) 处置或报废		344,155.54			344,155.54
(2) 其他减少					
(3) 合并减少					
4、期末余额	15,550,139.24	20,182,610.40		2,658,941.28	38,391,690.92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9,309,103.80	10,003,316.61	1,616,573.16	1,393,029.74	32,322,023.31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办公设 备	合计
2、期初账面价值	20,427,903.05	10,777,581.52	1,777,729.82	1,416,045.06	34,399,259.4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39,448,173.91	18,698,558.09	9,256,064.88	11,493,550.94
机器设备	67,530,098.98	37,377,062.67	20,170,799.62	9,982,236.69
运输设备	6,356,110.23	5,654,665.73	--	701,444.50
电子及办公设备	7,808,485.97	4,367,000.86	2,658,941.28	782,543.83
合 计	121,142,869.09	66,097,287.35	32,085,805.78	22,959,775.96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4)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详见本附注“五、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知识产权				合计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使用权及 软件	小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000,010.00	10,401,586.80	244,937,395.50	19,743,843.97	275,082,826.27	279,082,836.27
2、本年增加金额						
(1) 购置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合并减少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知识产权				合计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使用权及 软件	小计	
4、期末余额	4,000,010.00	10,401,586.80	244,937,395.50	19,743,843.97	275,082,826.27	279,082,836.2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558,352.65	8,047,383.57	192,833,180.45	17,772,053.77	218,652,617.79	220,210,970.44
2、本年增加金额	86,176.20	653,309.28			653,309.28	739,485.48
（1）计提	86,176.20	653,309.28			653,309.28	739,485.48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2）合并减少						
4、期末余额	1,644,528.85	8,700,692.85	192,833,180.45	17,772,053.77	219,305,927.07	220,950,455.9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52,104,215.05	1,971,790.20	54,076,005.25	54,076,005.25
2、本年增加金额						
（1）计提						
（2）其他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						
4、期末余额			52,104,215.05	1,971,790.20	54,076,005.25	54,076,005.25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355,481.15	1,700,893.95			1,700,893.95	4,056,375.10
2、期初账面价值	2,441,657.35	2,354,203.23			2,354,203.23	4,795,860.58

（2）期末无通过公司内部研究开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3）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无形资产详见本附注“五、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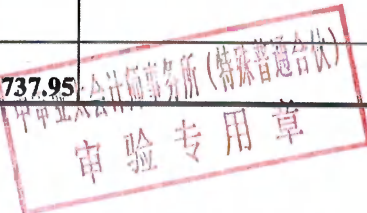
不适用。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2,925,250,683.07	2,924,841,128.37
存货跌价准备		
其他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768,925,498.49	768,925,498.4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8,391,690.92	38,735,846.46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54,076,005.25	54,076,005.25
预计负债	6,295,970,597.51	6,352,966,458.8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991,457,472.46	7,991,457,472.46
未支付利息	1,329,164,580.20	1,278,570,705.99
可抵扣亏损	187,926,938.83	268,310,737.95
合 计	19,591,163,466.73	19,677,883,853.79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25 年		79,443,161.34	
2026 年	58,689,170.69	62,883,923.50	
2027 年	42,050,033.10	42,050,033.10	
2028 年	41,687,672.17	41,687,672.17	
2029 年	42,245,947.84	42,245,947.84	
2030 年	3,254,115.03		
合 计	187,926,938.83	268,310,737.95	

**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1,166.13	101,166.13	银行划扣与冻结
固定资产	130,698,100.29	28,644,563.48	借款抵押与冻结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无形资产	4,000,010.00	2,355,481.15	借款抵押
合 计	134,799,276.42	31,101,210.76	

注：除上述资产受限外，截止本期末，子公司江苏康得新智能显示科技有限公司以持有的其全资子公司上海玮舟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为银行借款提供质押担保。

1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45,572,268.26	50,769,609.00
抵押借款	360,729,205.29	360,729,205.29
抵质押借款	209,885,310.27	209,885,310.27
未到期应付利息		
合 计	616,186,783.82	621,384,124.56

注：（1）质押借款的质押资产类别为江苏康得新智能显示科技有限公司所持有之全资子公司上海玮舟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详细情况见本附注“十四、8、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重要影响的事项”。

（2）用于质押、抵押借款的资产类别以及金额详见本附注“五、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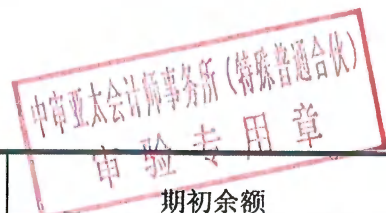
（3）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项目列示如下：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	299,100,000.00	5.87%	2019-12-21	8.81%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61,629,205.29	0.00%	2019-1-14	18.00%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45,572,268.26	0.00%	2019-9-24	7.3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209,885,310.27	4.91%	2019-1-15	7.37%
合 计	616,186,783.82			

1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785,831.90
1 至 2 年	785,591.82	1,339.14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至 3 年		15,108.63
3 年以上	68,230,788.98	68,214,908.39
合 计	69,016,380.80	69,017,188.0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 1	65,809,542.20	资金紧张
合 计	65,809,542.20	

12、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	-
1 至 2 年	-	-
2 至 3 年	-	-
3 年以上	2,952,620.56	3,000,731.59
合 计	2,952,620.56	3,000,731.59

1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974,998.92	77,408.52	77,033.82	6,975,373.6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05.26	20,974.56	20,889.32	1,790.50
三、辞退福利	12,354,484.01	-	-	12,354,484.01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 计	19,331,188.19	98,383.08	97,923.14	19,331,648.13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884,266.04	65,903.98	65,472.19	6,884,697.83
2、职工福利费		-496.00	-496.00	
3、社会保险费	869.27	10,691.10	10,647.79	912.58
其中：医疗保险费	807.88	9,936.00	9,895.76	848.12
工伤保险费	61.39	755.10	752.03	64.46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89,452.00			89,452.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11.61	1,309.44	1,409.84	311.21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6,974,998.92	77,408.52	77,033.82	6,975,373.6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37.04	20,135.52	20,053.68	1,718.88
2、失业保险费	68.22	839.04	835.64	71.62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 计	1,705.26	20,974.56	20,889.32	1,790.50

注：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除上述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14、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2,767,498.51	12,805,546.80
个人所得税	9,746,464.81	9,746,464.8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6,137.93	136,190.23
教育费附加	544,551.71	544,757.87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印花税	6.36	37.05
合 计	23,194,659.32	23,232,996.76

15、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324,457,455.65	1,278,570,705.99
应付股利	25,369,160.34	25,369,160.34
其他应付款	1,733,946,677.42	1,730,695,372.50
合 计	3,083,773,293.41	3,034,635,238.83

(2)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36,863,337.01	290,976,587.35
企业债券利息（注 1）	576,259,998.19	576,259,998.19
短期应付债券利息（注 2）	411,334,120.45	411,334,120.45
合 计	1,324,457,455.65	1,278,570,705.99

已逾期未支付的短期借款利息情况：

贷款单位	逾期应付利息金额	逾期原因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	192,549,919.89	资金紧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支行	103,149,878.61	资金紧张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32,170,445.35	资金紧张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8,993,093.16	资金紧张
合 计	336,863,337.01	

注 1：①本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4 日发行的 17 康得新 MTN001 中期债券“17 康得新 MTN001”产生的利息。该债券起息日为 2017 年 2 月 15 日，兑付日为 2022 年 2 月 15 日。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2021 年 11 月 30 日，公司收到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21）苏 05 破申 15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康得新破产重整案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 46 条规定：“未到期的债权在破产申请受理时视为到期。附利息的债权自破产申请受理时停止计息”因此，17



康得新 MTN001 已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提前到期并停止计息。

②本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2 日发行的 17 康得新 MTN002 中期债券“17 康得新 MTN002”产生的利息。该债券起息日为 2017 年 7 月 14 日，兑付日为 2022 年 7 月 14 日。每年付息，到期还本付息。2021 年 11 月 30 日，公司收到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21）苏 05 破申 15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康得新破产重整案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 46 条规定：“未到期的债权在破产申请受理时视为到期。附利息的债权自破产申请受理时停止计息”因此，17 康得新 MTN002 已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提前到期并停止计息。

注 2：①本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发行的 18 康得新 SCP001 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2018SCP001 一期超短融”产生的利息。该债券起息日为 2018 年 4 月 20 日，兑付日为 2019 年 1 月 15 日。到期一次还本付息。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本公司未能兑付。

②本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发行 18 康得新 SCP002 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2018SCP002 二期超短融”产生的利息。该债券起息日为 2018 年 4 月 26 日，兑付日为 2019 年 1 月 21 日。到期一次还本付息。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本公司未能兑付。

（3）应付股利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5,369,160.34	25,369,160.34
合 计	25,369,160.34	25,369,160.34

（4）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33,000.00	33,500.00
往来款	1,733,913,677.42	1,730,661,872.50
其他	-	-
合 计	1,733,946,677.42	1,730,695,372.5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 1	560,822,222.22	资金紧张
张家港保税区康得菲尔实业有限公司	344,504,569.59	资金紧张
单位 2	223,375,885.09	资金紧张
单位 3	103,435,935.28	资金紧张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 4	57,000,000.00	资金紧张
合 计	1,289,138,612.18	

16、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17 康得新 MTN001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7 康得新 MTN002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待转销项税额	31,495.02	31,495.02
合 计	3,500,031,495.02	3,500,031,495.02

注：（1）2018SCP001 一期超短融：本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发行由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的 100 元面值的 18 康得新 SCP001 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10 亿元，起息日为 2018 年 4 月 20 日，兑付日为 2019 年 1 月 15 日，发行利率为 5.5%（发行日 1 周 SHIBOR+1.122%），付息方式：到期一次还本付息；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未能兑付。已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提前到期并停止计息。

（2）2018SCP002 二期超短融：本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发行由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的 100 元面值的 18 康得新 SCP002 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5 亿元，起息日为 2018 年 4 月 26 日，兑付日为 2019 年 1 月 21 日，发行利率为 5.83%（发行日 9 个月 SHIBOR+1.513%），付息方式：到期一次还本付息；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未能兑付。已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提前到期并停止计息。

（3）17 康得新 MTN001：本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4 日发行由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的 17 康得新 MTN001 中期债券，起息日为 2017 年 2 月 15 日，兑付日为 2022 年 2 月 15 日，票面利率为 5.50%，计息方式为付息固定；每年付息一次，于兑付日一次性兑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本期票据不设担保。2021 年 11 月 30 日，公司收到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21）苏 05 破申 15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康得新破产重整案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 46 条规定：“未到期的债权在破产申请受理时视为到期。附利息的债权自破产申请受理时停止计息”因此，17 康得新 MTN001 已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提前到期并停止计息。



(4) 17 康得新 MTN002: 本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2 日发行由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的 17 康得新 MTN002 中期债券, 起息日为 2017 年 7 月 14 日, 兑付日为 2022 年 7 月 14 日, 票面利率为 5.48%, 计息方式为付息固定;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本期票据不设担保。2021 年 11 月 30 日, 公司收到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 (2021) 苏 05 破申 15 号《民事裁定书》, 裁定受理康得新破产重整案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 46 条规定: “未到期的债权在破产申请受理时视为到期。附利息的债权自破产申请受理时停止计息” 因此, 17 康得新 MTN002 已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提前到期并停止计息。

17、预计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担保	5,522,292,271.62	5,579,288,132.93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对外担保形成的负债
连带赔偿责任	773,678,325.89	773,678,325.89	本公司作为诉讼第三人预计承担连带责任形成的负债
合 计	6,295,970,597.51	6,352,966,458.82	

注: 预计负债详细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二、2、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8、递延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947,900.00		3,947,900.00		收到政府补助
合 计	3,947,900.00		3,947,900.00		

其中,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新增 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 益相关
智能气体检测有机 石墨烯薄膜传感器 及其印刷工艺	3,947,900.00	-	-	3,947,900.00	-	与资产相 关
合 计	3,947,900.00			3,947,900.00		

19、股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540,900,282.00	--	--	--	--	--	3,540,900,282.00
合 计	3,540,900,282.00						3,540,900,282.00

20、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6,465,257,358.93	--	--	6,465,257,358.93
其他资本公积	354,460,153.06	--	--	354,460,153.06
合 计	6,819,717,511.99			6,819,717,511.99

21、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696,382.30	3,219,607.72			3,219,607.72		14,915,990.0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696,382.30	3,219,607.72			3,219,607.72		14,915,990.02
合 计	11,696,382.30	3,219,607.72			3,219,607.72		14,915,990.02

22、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1,329,913.55	--	--	51,329,913.55
合 计	51,329,913.55			51,329,913.55



23、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2,877,863,157.56	-22,363,657,036.61
会计政策变更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2,877,863,157.56	-22,363,657,036.61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298,663.83	-514,206,120.9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791,564,493.73	-22,877,863,157.56

2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	-	-	-
其他业务	1,143,172.17	505,297.50	972,620.52	307,549.39
合 计	1,143,172.17	505,297.50	972,620.52	307,549.39

25、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03.33	225.66
教育费附加	705.43	-
土地使用税	40,000.10	40,000.10
房产税	579,484.32	579,484.32
印花税	1,274.12	893.38
其他	2,900.00	--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 计	627,267.30	620,603.46

26、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8,307.68	101,280.94
折旧费及摊销费	2,189,413.72	2,986,353.76
中介咨询服务费	1,402,469.60	1,396,965.99
办公费	131,802.55	851,434.88
其他费用	-	--
合 计	3,831,993.55	5,336,035.57

27、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3,676,156.25	50,482,208.56
减：利息收入	15,379.12	99,883.85
汇兑损益	-1,794,651.21	-4,580,630.83
手续费	10,090.56	14,128.84
其他支出-租赁负债未确认融资费用	-	--
合 计	51,876,216.48	45,815,822.72

28、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	-	-
其他	6.53	89,924.74	-
合 计	6.53	89,924.74	-



29、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58,745.10	188,636.8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5,120,000.00	15,120,000.00
合 计	15,178,745.10	15,308,636.80

3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2,827,611.30	72,890,483.43
合 计	72,827,611.30	72,890,483.43

31、信用减值损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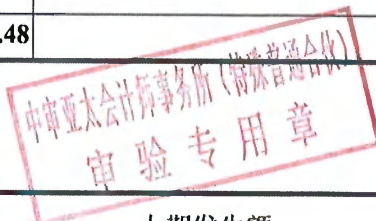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504,311.10	-5,800,053.9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94,756.40	-90,632,787.09
担保损失	56,995,861.31	-40,049,947.83
合 计	56,586,306.61	-136,482,788.85

32、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报废利得	10,619.48	--
合 计	10,619.48	--

33、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诉讼赔偿及罚金	1,220,000.00	1,220,000.00	410,000,000.00	410,000,000.00
滞纳金	1,364,561.00	1,364,561.00	4,703,986.50	4,703,986.50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22,461.53	22,461.53	70,525.38	70,525.38
其他	-	-	130,474.57	130,474.57
合 计	2,607,022.53	2,607,022.53	414,904,986.45	414,904,986.45

3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费用	--	--
合 计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6,298,663.8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1,574,665.9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40,686.8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780,00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46,622.7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8.9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300,533.01
本期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
前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本期不再确认的影响	-
额外可扣除费用的影响(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

3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5,297.71	99,883.85
政府补助收入	-	89,924.74
往来款及其他	187,527.72	677,982.08
合 计	202,825.43	867,790.67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付现	1,544,290.07	2,831,735.22
往来款	13,844,371.58	13,026,289.63
合 计	15,388,661.65	15,858,024.85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不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的款项	-	80,000.00
合 计	-	80,000.00

3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6,298,663.83	-514,206,120.95
加：资产减值准备	-	--
信用减值损失	-56,586,306.61	136,482,788.8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55,225.74	2,350,627.00
使用权资产折旧	-	--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无形资产摊销	739,485.48	938,851.3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842.06	70,525.3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2,827,611.30	-72,890,483.4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9,638,835.16	47,136,718.0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178,745.10	-15,308,636.8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72,360.65	-13,210,154.2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35,850.23	407,992,047.67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85,121.16	-20,643,837.0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05,811.96	2,239,565.8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239,565.84	2,297,273.51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3,753.88	-57,707.67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105,811.96	2,239,565.84
其中: 库存现金	42,564.70	105,513.35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63,247.26	2,134,052.49
二、现金等价物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05,811.96	2,239,565.84

(3)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无。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 价物的理由
冻结账户	101,166.13	105,626.80	不能随时支取
合 计	101,166.13	105,626.80	

3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96,197.80	7.0288	676,155.14
日元	9,942.54	0.0448	445.40
英镑	230.00	9.4346	2,169.96
欧元	90.01	8.2355	741.28
新加坡元	35,371.09	5.4586	193,076.63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774,255.87	7.0288	12,470,889.66
日元			
英镑			
欧元			
新加坡元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7,062,713.40	7.0288	49,642,399.95
日元			
英镑			
欧元			
新加坡元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5,952,151.63	7.0288	112,124,483.37
日元			
英镑			
欧元	97.63	8.2355	804.03
新加坡元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82,452,320.70	7.0288	579,540,607.88
日元			
英镑			
欧元			
新加坡元			
合同负债			
其中：美元	368,057.74	7.0288	2,587,004.23
日元			
英镑			
欧元	14,977.46	8.2355	123,346.87
新加坡元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公司名称	注册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选择依据
KANGDEXIN(SINGAPORE)PTE.LTD (康得	新加坡	美元	1、该货币主要影响商品和劳务



公司名称	注册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选择依据
新新加坡有限公司)			的销售价格，并以该货币进行商品和劳务的计价和结算；
WZ TECHNOLOGY GROUP CO., LIMITED(玮舟实业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	美元	2、该货币主要影响商品和劳务所需人工、材料和其他费用，并以该货币进行上述费用的计价和结算。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无。
-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无。
- 3、反向购买：无。
- 4、处置子公司：无。
-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无。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KANGDEXIN(SINGAPORE)PTE.LTD (康得新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	销售	100.00	--	设立
北京康得新功能材料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生产制造	100.00	--	设立
张家港康得新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研发	100.00	--	设立
江苏康得新智能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销售	100.00	--	设立
苏州康得新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苏州市	苏州市	研发	100.00	--	设立
深圳新网众联投资控股	深圳市	深圳市	投资控股	100.00	--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有限公司						
江苏康得新碳纤维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	张家港市	研发	100.00	--	设立
上海玮舟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研发销售	--	100.00	同一控制下收购
WZ TECHNOLOGY GROUP CO., LIMITED(玮舟实业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销售	--	100.00	同一控制下收购
南京视事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研发	--	100.00	同一控制下收购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无。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无。

(4) 不重要的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无。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



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欧元、日元有关，除本公司的几个下属子公司以美元、欧元、日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除本“附注五、36、外币货币性项目”表中所述资产或负债外币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外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无法采取任何措施规避外汇风险。

(2)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详见本附注五、10）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分类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本公司承担着证券市场变动的风险。本公司采取持有多种权益证券组合的方式降低权益证券投资的价格风险。

2、信用风险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

3、流动性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2025 年公司资金链断裂，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及强制划扣，缺乏对流动性风险的控制，面临到期无法偿还金融负债的风险。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应收款项融资	--	--	--	--
（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666,094,587.36	666,094,587.36
1、债务工具投资	--	--	--	--
2、权益工具投资	--	--	666,094,587.36	666,094,587.36
3、其他	--	--	--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	666,094,587.36	666,094,587.36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1）本公司应收款项融资的公允价值首先基于重要性判断账面价值能否代表公允价值；如果账面价值不能代表公允价值，则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估计，折现率为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利率。

（2）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系公司持有的不构成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无活跃市场报价的股权投资，期末公允价值按会计准则规定的合理方法确定。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经债权人申请，公司现已进入破产重整程序，由苏州中院指定的管理人依法接管。公司目前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七、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上海兴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
文杰	第一大股东的原总经理（兴瀚资产）
吴若曼	第一大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兴瀚资产）
陈丹洁	第一大股东的总经理（兴瀚资产）
黄双临	第一大股东的监事（兴瀚资产）
易勇	第一大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兴瀚资产）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第一大股东的控股股东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第一大股东的实际控制人
上海佐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第一大股东控制的公司
上海佐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第一大股东控制的公司
上海佐溢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第一大股东控制的公司
上海佐润淥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第一大股东控制的公司
上海佐润欢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第一大股东控制的公司
玉林兴睿城市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第一大股东控制的公司
嘉兴弘通辣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第一大股东控制的公司
杭州兴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控制的公司
杭州旗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第一大股东控制的公司
芜湖市国厚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第一大股东参股的公司
淮南市锦之龙商贸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间接控制的公司
江苏五友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间接控制的公司
玉林交旅兴银建设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间接控制的公司
合肥高见商务会展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间接控制的公司
宁波甬余新能源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间接控制的公司
浙江舒奇蒙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间接控制的公司
沛县红日光伏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间接控制的公司
兴光（淮安）新能源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间接控制的公司
康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
钟玉	持股 5%以上股东董监高
韩子	持股 5%以上股东董监高
蔡开琴	持股 5%以上股东董监高
康得碳谷实业（荣成）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机构（二股东控股持有股份 100%）
汇鑫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机构（二股东控股持有股份 75%）2025 年 11 月 11 日吊销营业执照



上海康得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机构（二股东控股持有股份 100%）
上海仰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联法人机构（二股东控股持有股份 98.0392%）
康得马可波罗航空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机构（二股东控股持有股份 100%）
北京康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机构（二股东控股持有股份 100%）
北京康得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机构（二股东控股持有股份 90%）
康得新电（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机构（二股东控股持有股份 75%）
北京康得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机构（二股东控股持有股份 60%）
北京中天智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机构（二股东董监高钟玉任董事）
上海玖琨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机构（二股东董监高钟玉任董事）
康得复合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法人机构（二股东董监高钟玉任董事长）
中安信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机构（二股东董监高钟玉担任董事长）
东方视界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机构（二股东董监高钟玉担任董事长）
康得投资集团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机构（二股东董监高钟玉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天津众得创发信息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关联法人机构（二股东董监高钟玉持股 99.9001%）
天津众得创利信息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关联法人机构（二股东董监高钟玉持股 99.9001%）
西藏恩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机构（二股东董监高韩于担任董事长）
北京恒润智美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机构（二股东董监高慕开琴担任执行董事）
邬兴均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还小青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王筱楠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梁振东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冯凯燕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冯文书	法定代表人
邵振江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赵军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陈福壮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包凤兰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周桂芬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李华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通辽市博仁粮油贸易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机构（陈福壮控股 100%）
牡丹江三道乳业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机构（陈福壮任监事）
无锡金控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机构（还小青任董事、总经理）
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机构（梁振东任独立董事）



浙江金龙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机构（梁振东任独立董事）
无锡东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法人机构（冯凯燕，独立董事）
江苏富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苏南分公司	关联法人机构（冯凯燕，独立董事）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机构（冯凯燕，独立董事）
无锡威孚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机构（冯凯燕，独立董事）
康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机构（冯凯燕，独立董事）
无锡市破产管理人协会	关联机构（冯凯燕，协会会长）
宁波奉化掌纹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机构（邬兴均持股 90%）
北京泽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机构（邬兴均任执行董事、经理）
苏州创欣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机构（邬兴均任董事）
苏州鑫创众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联法人机构（邬兴均任执行合伙人）
苏州同创优禾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联法人机构（邬兴均任执行合伙人）
苏州优辰达光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联法人机构（邬兴均任执行合伙人）
苏州南格电气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机构（李华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张家港保税区元淇机械贸易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机构（李华任监事）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原子公司
张家港康得新途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原子公司
张家港盛诺源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原子公司
南通康得新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原子公司
上海康得新晨诺光学材料有限公司	原子公司
苏州德谱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原孙公司
康得新光学膜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原子公司
张家港保税区康得菲尔实业有限公司	原子公司
康得新（美国）有限公司	原子公司
康得新（泰国）有限公司	原子公司
张家港康得菲越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原子公司
张家港康得菲鑫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原子公司
KDX America LLC	原子公司
张家港康得菲翔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原子公司
张家港康得菲扬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原子公司
张家港康得菲腾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原子公司
武汉康得新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原子公司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无。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张家港保税区康得菲尔实业有限公司	配件销售	5,309.74	4,424.78
张家港保税区康得菲尔实业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销售	99,548.87	3,793.84

(2)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人民币元

承租人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张家港保税区康得菲尔实业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112,061.40	922,609.01
张家港保税区康得菲尔实业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	12,720.50	--

(3) 关联担保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金额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智得卓越企业有限公司	USD30,000.00	2017-03-16	2020-03-16	否
康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2018-07-04	2018-12-26	否
张家港保税区康得菲尔实业有限公司	30,000.00	2017-09-01	2018-07-31	否
张家港保税区康得菲尔实业有限公司	20,000.00	2017-11-06	2018-11-06	否
张家港保税区康得菲尔实业有限公司	15,400.00	2018-08-16	2019-08-03	否
张家港保税区康得菲尔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	2018-12-27	2019-12-27	否
张家港保税区康得菲尔实业有限公司	12,000.00	2019-01-07	2019-12-21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	2016-12-28	2021-12-28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80,000.00	2017-09-01	2018-07-31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USD2,250.00	2017-10-20	2018-10-20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	2017-11-06	2018-11-06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76,000.00	2018-01-01	2018-12-11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	2018-03-30	2023-03-28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25,000.00	2018-06-21	2019-06-21	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	2018-06-29	2018-11-06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4,650.00	2018-08-17	2019-02-08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	2018-08-17	2019-03-08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25,000.00	2018-08-27	2019-08-27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	2018-08-28	2019-08-27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15,000.00	2018-09-11	2019-03-05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80,000.00	2018-09-18	2019-08-02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USD3500.00	2018-10-16	2019-10-16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88,000.00	2018-12-12	2019-12-12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87,600.00	2019-01-07	2019-12-21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9,000.00	2019-01-09	2019-07-09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9,000.00	2019-01-09	2019-07-09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16,800.00	2019-01-11	2020-01-11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19,800.00	2019-01-25	2019-09-13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	2019-02-01	2019-02-28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	2017-12-11	2019-02-11	否
北京康得新功能材料有限公司	12,000.00	2018-01-25	2019-01-09	否
北京康得新功能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	2018-08-28	2019-08-20	否
江苏康得新智能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27,000.00	2016-09-09	2023-09-01	否

②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康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	2018-07-26	2019-07-26	否
钟玉	150,000.00	2018-07-26	2019-07-26	否
钟玉	5,000.00	2019-02-01	2019-02-28	否



钟玉	16,800.00	2019-01-11	2020-01-11	否
----	-----------	------------	------------	---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230,604,292.48	230,604,292.48	228,452,880.37	228,452,880.37
张家港保税区康得菲尔实业有限公司	41,206,046.87	41,206,046.87	41,087,556.65	41,087,556.65
合计	271,810,339.35	271,810,339.35	269,540,437.02	269,540,437.02
其他应收款：				
康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105.18	1,974,630,944.84	2,000,000,105.18	1,974,630,944.84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619,121,716.10	619,121,716.10	617,807,342.21	617,807,342.21
上海康得新晨诺光学材料有限公司	-	-	201,895.35	201,895.35
南通康得新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37,500.00	37,500.00	37,500.00	37,500.00
合计	2,619,159,321.28	2,593,790,160.94	2,618,046,842.74	2,592,677,682.40

(2) 应付项目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张家港保税区康得菲尔实业有限公司	339,427,752.29	340,031,858.17
康得新光学膜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6,770.33	6,770.33
合计	339,434,522.62	340,038,628.50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康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5,369,160.34	25,369,160.34
合计	25,369,160.34	25,369,160.34

十一、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无。

3、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1) 本公司于 2015 年 08 月 17 日在江苏环保新材料产业园晨港路北侧、港华路西侧注册登记全资子公司张家港康得新石墨烯应用科技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张家港康得新装备科技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截至审计报告日，本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2) 本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9 日在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注册登记全资子公司深圳新网众联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截至审计报告日，实际出资人民币 3,000 万元。

(3) 本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3 日在江苏环保新材料产业园晨港路北侧、港华路西侧注册登记全资子公司江苏康得新碳纤维复合材料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 万元，截至审计报告日，本公司尚未实际出资，2025 年度未开展经营。

(4) 本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8 日在苏州市工业园区唯正路 8 号科技创业大厦注册登记全资子公司苏州康得新研究中心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5,000 万元，截至审计报告日，实际出资人民币 4,000 万元。

(5) 本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5 日与康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保利通信有限公司、北京淳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其他三机构（各 10%）共同发起设立了保信（深圳）产业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 万元，持股 20%；截至审计报告日，本公司尚未实际出资，2025 年度未开展经营。

2、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对外提供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是否违规担保
智得卓越企业有限公司	USD30,000.00	2017-03-16	2020-03-16	否	否
康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2018-07-04	2018-12-26	否	是
张家港市金港镇资产经营公司	15,000.00	2021-04-09	2023-04-08	否	是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	2017-12-11	2019-2-11	否	是
张家港保税区康得菲尔实业有限公司	30,000.00	2017/9/1	2018/7/31	否	否
张家港保税区康得菲尔实业有限公司	20,000.00	2017/11/6	2018/11/6	否	否
张家港保税区康得菲尔实业有限公司	15,400.00	2018/8/16	2019/8/3	否	否
张家港保税区康得菲尔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	2018/12/27	2019/12/27	否	否
张家港保税区康得菲尔实业有限公司	12,000.00	2019/1/7	2019/12/21	否	否
张家港保税区康得菲尔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	2019/1/11	2020/1/20	否	否
张家港保税区康得菲尔实业有限公司	3,400.00	2019/6/13	2020/6/11	否	否
张家港保税区康得菲尔实业有限公司	6,000.00	2019/4/25	2020/1/4	否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	2016/12/28	2021/12/28	否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80,000.00	2017/9/1	2018/7/31	否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	2018/3/30	2023/3/28	否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80,000.00	2018/9/18	2019/8/2	否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76,000.00	2018/1/1	2018/12/11	否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15,000.00	2018/9/11	2019/3/5	否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25,000.00	2018/6/21	2019/6/21	否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25,000.00	2018/8/27	2019/8/27	否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USD2,250.00	2017/10/20	2018/10/20	否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18,000.00	2019/1/9	2019/7/9	否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19,800.00	2019/1/25	2019/9/13	否	是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87,600.00	2019/1/7	2019/12/21	否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	2017/11/6	2018/11/6	否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	2018/6/29	2018/11/6	否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88,000.00	2018/12/12	2019/12/12	否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	2019/3/30	2020/3/29	否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3,900.00	2019/4/9	2020/4/8	否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4,500.00	2019/5/29	2020/5/28	否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6,000.00	2019/6/13	2020/6/11	否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2,200.00	2019/6/13	2020/5/30	否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2,400.00	2019/4/25	2020/1/4	否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	2019/4/25	2019/12/21	否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	2019/4/25	2019/12/20	否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5,720.00	2019/7/1	2020/1/10	否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4,620.00	2019/7/1	2020/1/9	否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1,017.50	2019/7/1	2020/1/5	否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4,312.00	2019/8/21	2019/12/21	否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16,800.00	2019/1/11	2020/1/11	否	是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4,650.00	2018/8/17	2019/2/8	否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	2018/8/17	2019/3/8	否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	2019/2/1	2019/2/28	否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USD3500.00	2018/10/16	2019/10/16	否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	2018/8/28	2019/8/27	否	否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150,000.00	2019/1/10	2019/8/25	否	否

(续)

被担保方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截至报告日是否涉及诉讼及担保进展	备注
智得卓越企业有限公司	是	未起诉	注 1
康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否	二审裁定	注 2



被担保方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截至报告日是否涉及诉讼及担保进展	备注
张家港市金港镇资产经营公司	否	未起诉	注 3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是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注 4
张家港保税区康得菲尔实业有限公司	是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张家港保税区康得菲尔实业有限公司	是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张家港保税区康得菲尔实业有限公司	是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张家港保税区康得菲尔实业有限公司	否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张家港保税区康得菲尔实业有限公司	是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张家港保税区康得菲尔实业有限公司	否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展期
张家港保税区康得菲尔实业有限公司	否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展期
张家港保税区康得菲尔实业有限公司	否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展期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否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否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否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否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展期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是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是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是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是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是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是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是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是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是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是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是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否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否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展期



被担保方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截至报告日是否涉及诉讼及担保进展	备注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否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展期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否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展期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否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展期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否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展期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否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展期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否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展期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否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展期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否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展期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否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展期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否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展期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否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展期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否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展期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否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展期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是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注 5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是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是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是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否	未起诉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是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是	2.5 亿已诉讼	
合计			

截止本报告截止日公司对以上担保已计提预计负债 629,597.06 万元, 目前正面临资金紧张的困境, 不具备履行连带清偿义务的能力。

注 1: 债券发行人智得卓越企业有限公司(英文名称: TOP WISE EXCELLENCE ENTERPRISE CO., LTD, 以下简称“智得卓越”)发行 3 亿美元债, 期限 2017 年 3 月 16 日至 2020 年 3 月 16 日, 票面年息 6%, 每半年支付一次, 由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提供担保。智得卓越于 2017 年 9 月、2018 年 3 月和 2018 年 9 月, 支付三期利息共 2700 万美金(900 万美金/期)。2019 年 3 月 18 日,



因智得卓越流动资金紧张，智得卓越未能按照约定筹措足额兑付资金，境外债券未能按期足额偿付利息，构成违约。2019 年 5 月 21 日，智得卓越收到 Latham & Watkins LLP 律所发来的《违约及加速到期通知函》，宣布境外债券提前到期，要求智得卓越立即支付持券人境外债券的本金及利息。2019 年 5 月 28 日指定 FOK Hei Yu of FTI Consulting (Hong Kong) 和 John David Ayres of FTI Consulting (BVI) 作为共同临时清盘人。截至审计报告日，公司根据目前智得卓越及其母公司智得国际的实际偿债能力，本期对该笔担保确认预计负债 268,364.96 万元。目前，该债券受托人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London Branch 已代表全体债券持有人向公司管理人申报债权。

注 2：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丰银行”）通过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信托公司”）成立的单一资金信托产品的方式，将 4 亿元资金向康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得集团”）发放借款，同时，康得集团与信托公司签订《汇票质押合同》，将号码为 0010006127650537 号的 5 亿元商业承兑汇票向信托公司质押，用于担保上述借款。该商业承兑汇票的出票人为康得复合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康得复材”），收款人为中安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安信”），同时，康得集团利用对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制，将公司列为承兑人，并将该商票背书转让给康得集团。目前，该项借款已到期，康得集团并未进行偿还，商票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到期未兑付。2019 年 4 月 22 日，恒丰银行作为原告，将康得集团、公司、中安信、康得复材作为被告，向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案件编号为：（2019）京 04 民初 426 号，要求康得集团偿还 4 亿元的借款本金及对应利息，并要求公司支付商业承兑汇票款 5 亿元，用以优先清偿前述借款。2019 年 12 月 20 日，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做出一审判决，恒丰银行有权以商业承兑汇票折价、拍卖或变卖后的价款在担保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驳回恒丰银行对公司的诉讼请求。恒丰银行未就一审判决提出上诉，一审判决目前已经生效。恒丰银行 2020 年 4 月 8 日又向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被告为公司、中安信、康得复材，要求三被告立即支付前述商业承兑汇票款 5 亿元及相关利息，案号为（2020）冀 10 民初 29 号。恒丰银行后期撤回对康得复材、中安信的诉讼请求，只保留公司一个被告。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0 年 7 月 16 日裁定将案件移送到苏州中级人民法院，案号为（2020）苏 05 民初 1124 号，2021 年 9 月 3 日，公司收到苏州中级人民法院驳回对方起诉裁定书，2022 年 7 月 5 日，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22）苏民终 114 号裁定，驳回对方上诉。目前，恒丰银行已申报债权，该债权已经管理人审查、债权人会议核查，并已经法院裁定确认。

注 3：该担保应在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方可实施，但是由于 2019 年始公司债券违约，银行债权人委员会要求实施资产抵押担保，同时政府协调担保公司为公司提供融资担保并要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资产进行反担保，为了缓解当时公司的偿债压力，时间紧迫，相关担保并未履行审议程序亦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2021 年 4 月 9 日，该担保债权人由张家港市金港投资担保有限公司、苏州市信用再担保有限公司、苏州市农业担保有限公司、苏州国发中小企业担保投资有限公司变更为张家港市金港镇资产经营公司。目前，金港资产已申报债权，该债权已经管理人审查、债权人会议核查，并已经法院裁定确认。

注 4：本公司之子公司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光电”）分别于 2017 年 12 月 13-14 日开具 4 张商业承兑汇票，票号为 231358109101920171214137573615、



231358109101920171214137573019 、 231358109101920171214137166415 、 231358109101920171214137167522, 到期日为 2018 年 12 月 13 日, 2018 年 4 月 11 日开具 1 张票号为 231358109101920180411180999714, 到期日为 2019 年 1 月 11 日, 2018 年 4 月 13 日开具 1 张票号为 231358109101920180413181834004, 到期日为 2019 年 1 月 11 日, 合计为 3 亿元。张家港光电与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 5 亿元的综合授信协议, 授信业务包含票据承兑, 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授信期限为 2017 年 12 月至 2019 年 2 月。持票人盈信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12 月及 2018 年 4 月向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 6 张票据进行贴现。因未能按期兑付,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提起诉讼, 案件编号为: (2019) 粤 01 民初 1426 号, 诉讼请求盈信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张家港光电支付票据本金及逾期利息, 本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20 年 12 月 3 日一审判决如下: 盈信商业保理与张家港光电偿还剩余票据本金 30,000 万元、票据期间的利息、到期日至实际到期日的违约金, 与案件相关律师费、财产保全费及仲裁费等, 本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预计偿付金额 39,218.50 万元。目前, 广州农商行已申报债权, 该债权已经管理人审查、债权人会议核查, 并已经法院裁定确认。

注 5: 上述担保应在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方可实施, 但是由于 2019 年始公司债券违约, 银行债权人委员会要求增加资产抵押担保, 同时政府协调担保公司为公司提供融资担保并要求公司及控股公司提供资产进行反担保, 为了缓解当时公司的偿债压力, 时间紧迫, 相关担保并未履行审议程序亦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目前, 该债权人已向公司管理人申报债权。

(2) 对内提供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北京康得新功能材料有限公司	12,000.00	2018-01-25	2019-01-24	否
北京康得新功能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	2018-08-28	2019-08-28	否
北京康得新功能材料有限公司	1,800.00	2019-01-24	2020-01-09	否
北京康得新功能材料有限公司	29,910.00	2020-04-30	2020-08-20	否
江苏康得新智能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27,000.00	2016-09-09	2023-09-01	否

(3) 本公司之子公司违规对外开具商业承兑汇票形成的或有事项: 无。

(4) 合并范围内违规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 无。

(5) 其他未决诉讼形成的或有事项

①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告方, 标的金额 1,000 万以上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案号	原告方	案由	被诉标的额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金额	截至报告日审理进度
(2019)云民初 43 号、(2021)苏 05 民初 266 号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侵权责任纠纷	9,366.16	否	--	一审审理中
(2019)云 01 民初 1177、(2024)苏 05 民初 1492 号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4,880.00	否	--	一审审理中
(2019)云 01 民初 1178 号、(2024)苏 05 民初 1493 号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3,122.05	否	--	一审审理中
(2022)苏 01 民初 96 号	浙江中泰创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515,400.14	否	--	一审审理中
(2023)京 74 民初 636 号	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7,762.28	否	--	一审审理中
(2024)苏 05 民初 1473 号	胡菊玲等 8040 人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414,223.15	否	--	一审审理中
合 计			954,753.78			

(6) 其他事项：无。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无。
- 2、利润分配情况：无。
- 3、销售退回：无。
- 4、诉讼事项：无。
- 5、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无。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无。
- 2、债务重组：无。
- 3、资产置换
 -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无。
 - (2) 其他资产置换：无。
- 4、年金计划：无。
- 5、终止经营：无。
- 6、分部信息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不适用。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不适用。



7、诉讼事项

(1)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已判决，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告方，标的金额 1,000 万以上的诉讼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案号	原告方	案由	被诉标的额	判决日期	截至报告日审理进度
(2019)苏 05 民初 56 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5,067.63	2019/9/27	判决已生效，已执行终结
(2019)苏 05 民初 65 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3,368.42	2019/9/27	判决已生效，已执行终结
(2019)苏 05 民初 124 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39,870.71	2019/6/27	判决已生效，已执行终结
(2019)苏 05 民初 68 号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6,253.79	2019/9/27	判决已生效，已执行终结
(2019)苏 05 民初 132 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3,470.03	2019/6/27	判决已生效，已执行终结
(2019)沪 0101 民初 2775 号	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4,202.00	2019/10/18	判决已生效，已执行终结
(2019)苏 05 民初 235 号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895.88	2019/6/27	判决已生效，已执行终结
(2019)苏 0582 民初 1558 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5,059.21	2019/6/27	判决已生效，已执行终结
(2019)苏 0582 民初 1871 号	张家港保税区嘉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4,991.97	2019/6/27	判决已生效，已执行终结
(2019)沪 74 民初 99 号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交易纠纷	20,896.81	2019/6/27	判决已生效，已执行终结
(2019)沪 74 民初 107 号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交易纠纷	5,277.82	2019/6/27	判决已生效，已执行终结
(2019)沪 74 民初 126 号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债权交易纠纷	10,439.63	2019/6/27	判决已生效，已执行终结
(2019)苏 0508 民初 1176 号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9,026.10	2019/6/27	判决已生效，已执行终结
(2019)苏 0508 民初 1177 号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9,026.10	2019/6/27	判决已生效，已执行终结
(2019)0582 民初 2145 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3,057.33	2019/8/29	判决已生效，已执行终结
(2019)苏 05 民初 270 号	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9,916.55	2019/8/30	判决已生效，已执行终结
(2019)苏 05 民初 275 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3,560.66	2019/8/30	判决已生效，已执行终结
(2019)苏 0582 民初 2069 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7,157.86	2019/6/27	判决已生效，已执行终结
(2019)苏 05 民初 271 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6,649.29	2019/8/30	判决已生效，已执行终结
(2019)苏 05 民初 272 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2,428.04	2019/8/30	判决已生效，已执行终结



案号	原告方	案由	被诉标的额	判决日期	截至报告日审理进度
(2019 苏 05 民初 273 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张家港分行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1,171.79	2019/8/30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2019 苏 05 民初 274 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张家港分行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8,327.39	2019/8/30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2019)苏 05 民初 281 号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6,800.00	2019/8/15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2019)苏 05 民初 282 号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4,862.25	2019/9/27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2019) 鲁 10 民初 41 号	荣成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股东出资纠纷	5,200.00	2020/3/19	二审判决
(2019) 鲁 02 民初 134 号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5,230.52	2019/6/27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2019)苏 05 民初 276 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张家港分行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7,751.31	2019/8/15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2019)苏 05 民初 277 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张家港分行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0,075.64	2019/8/15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2019)苏 05 民初 278 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张家港分行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2,154.94	2019/8/15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2019) 鲁 02 民初 135 号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5,241.63	2019/6/27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2019 闽 01 民初 274 号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5,212.44	2019/11/20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2019)苏 01 民初 197 号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5,115.86	2019/6/27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2019) 苏 05 民初 269 号	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6,258.76	2019/8/15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2019) 苏 05 民初 297 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5,194.24	2019/9/27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2019) 渝 01 民初 79 号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2,087.05	2019/9/27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2019) 苏 01 民初 196 号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5,115.86	2019/6/27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2019) 沪 0115 民初 25077 号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1,045.10	2019-9-26	一审判决
(2019) 粤 01 民初 307 号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公司证券交易纠纷	11,560.73	2019/11/25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2019) 粤 01 民初 175 号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回购合同纠纷	26,385.26	2019/9/27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2019) 京 04 民初 426 号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无因管理、不当得利纠纷	42,361.36	2019/6/27	一审判决
(2019) 京 0105 民初 19502 号	蓝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4,194.81	2019/6/27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2019) 京 03 民初 307 号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7,316.10	2019/6/27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案号	原告方	案由	被诉标的额	判决日期	截至报告日审理进度
(2019)苏05民初459号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37,008.58	2019/9/27	一审判决
(2019)京0102民初36507	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2,202.73	2019/6/27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2019)京03民初308号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32,972.45	2019/6/27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2019)沪0101民初21034号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2,121.37	2020/5/13	一审判决
(2019)粤03民初2280号、(2020)苏05民初1413号	恒大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23,424.72	2019/8/30	一审判决
(2019)苏0282民初10003号	江苏宜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6,000.00	2019/6/27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2019)粤0303民初26625号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3,123.75	2019/8/30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2019)粤0303民初26626号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3,123.75	2019/8/30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2019)晋04民初字第74号	潞安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5,448.19	2019/6/27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2019)粤01民初1426号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32,917.00	2019/9/27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2019)粤03民初3788号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5,370.74	2019/8/30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2019)粤0304民初47958号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3,240.21	2019/8/30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2019)粤06民初77号、(2020)粤民申9233号	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6,000.00	2019/8/30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2020)京01民初93号、(2021)藏01民初60号	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侵权责任纠纷	6,783.04	2019/8/30	一审判决
(2019)晋02民初79号	大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2,096.04	2019/6/27	判决已生效, 已执行终结
(2020)苏05民初459号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3,499.28	2019/8/30	一审判决
(2020)苏05民初267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1,768.83	2019/8/30	一审判决
(2020)粤19民初41号、(2020)苏05民初1597号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22,074.35	2019/8/30	一审判决
(2020)粤19民初42号、(2020)苏05民初1596号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13,452.73	2019/8/30	一审判决
(2020)苏05民初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票据追索权纠纷	10,586.02	2019/8/30	一审判决



案号	原告方	案由	被诉标的额	判决日期	截至报告日审理进度
1121 号					
(2020)苏 05 民初 1122 号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票据追索权纠纷	10,586.02	2019/8/30	一审判决
(2020)苏 05 民初 1415 号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17,213.99	2019/8/30	一审判决
(2020)苏 05 民初 1416 号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10,759.37	2019/8/30	一审判决
(2021)沪 0115 民初 19339 号、(2021)苏 0582 民初 8353 号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3,363.93	2019/8/30	一审判决
(2020)冀 10 民初 29 号、(2020)苏 05 民初 1124 号、(2022)苏民终 114 号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票据追索权纠纷	50,000.00	2022/7/5	二审判决
(2021)苏 05 刑初 53 号、(2025)苏刑终 17 号	公诉(苏州市检察院)	刑事案件	41,000.00	2024/12/10	一审判决
合 计			937,415.96		

(2) 截至审计报告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告方涉及的诉讼及仲裁涉诉金额合计 1,990,640.79 万元。

(3) 截至审计报告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原告方涉及的诉讼及仲裁涉诉金额合计 560,764.40 万元。

8、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

(1) 2016 年 9 月 1 日，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江苏康得新智能显示科技有限公司（下称“智能显示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签订了《质押合同》，为智能显示公司该笔债务提供质押担保，质物为智能显示公司所持有全资子公司上海玮舟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末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初指 2025 年 1 月 1 日，本期指 2025 年度，上期指 2024 年度，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	--
1 至 2 年	-	--
2 至 3 年	-	--
3 年以上	-	--
合 计	-	

(2)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账款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其中：账龄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	-	-	-	
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 款项	7,667,849.89	100.00	7,667,849.89	100.00	
组合小计	7,667,849.89	100.00	7,667,849.89	100.00	
合 计	7,667,849.89	100.00	7,667,849.89	100.00	

(续)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其中：账龄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款项	7,667,849.89	100.00	7,667,849.89	100.00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组合小计	7,667,849.89	100.00	7,667,849.89	100.00	
合 计	7,667,849.89	100.00	7,667,849.89	100.00	

(2)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变动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账龄组合	--	--	--	--	--	--
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款项	7,667,849.89	--	--	--	--	7,667,849.89
合 计	7,667,849.89					7,667,849.89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康得新功能材料有限公司	1,367,849.89	17.84	1,367,849.89
深圳新网众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300,000.00	82.16	6,300,000.00
合 计	7,667,849.89	100.00	7,667,849.89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27,638,225.95	27,045,657.60
合计	27,638,225.95	27,045,657.60

(1)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年以内	-	1,879.45
1 至 2 年	1,879.45	--
2 至 3 年	-	--
3 年以上	3,387,225,239.66	3,387,221,710.20
合 计	3,387,227,119.11	3,387,223,589.65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之间款项	299,459,768.34	299,459,768.34
与抽逃出资相关的款项	2,000,000,105.18	2,000,000,105.18
往来款	1,087,767,245.59	1,087,763,716.13
银行划扣款项	-	--
合 计	3,387,227,119.11	3,387,223,589.65

(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86,811,464.66	99.99	3,359,174,930.21	99.18	27,636,534.4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15,654.45	0.01	413,962.95	99.59	1,691.50
其中：应收其他款项	415,654.45	0.01	413,962.95	99.59	1,691.50
合计	3,387,227,119.11	100.00	3,359,588,893.16	99.18	27,638,225.95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86,843,425.20	99.99	3,359,799,553.08	99.20	27,043,872.1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0,164.45	0.01	378,378.97	99.53	1,785.48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应收其他款项	380,164.45	0.01	378,378.97	99.53	1,785.48
合计	3,387,223,589.65	100.00	3,360,177,932.05	99.20	27,045,657.6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93.97		3,360,177,838.08	3,360,177,932.05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93.97	93.97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93.97	-589,132.86	-589,038.8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87.94	3,359,588,705.22	3,359,588,893.16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变动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3,360,177,932.05	-589,038.89				3,359,588,893.16
合 计	3,360,177,932.05	-589,038.89				3,359,588,893.16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康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与抽逃出资相关的款项	2,000,000,105.18	3 年以上	59.05	1,974,630,944.84
张家港康得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往来款	901,212,990.92	3 年以上	26.61	901,212,990.92
南京视事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184,540,332.29	3 年以上	5.45	184,540,332.29
第四名	往来款	183,871,226.11	3 年以上	5.43	183,871,226.11
KANGDEXIN(SINGAPORE)PTE.LTD.(康得新(新加坡)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58,765,260.51	3 年以上	1.73	58,765,260.51
合 计		3,328,389,915.01		98.26	3,303,020,754.67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62,833,416.62	662,733,416.62	100,000.00	662,833,416.62	662,733,416.62	100,000.00
对联营企业投资	-	-				
合 计	662,833,416.62	662,733,416.62	100,000.00	662,833,416.62	662,733,416.62	100,000.0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北京康得新功能材料有限公司	--	--	--	--	--	--	492,339,807.62
江苏康得新智能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	--	--	--	--	--	100,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 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 资	计提减值准 备	其他		
苏州康得新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100,000.00	--	--	--	--	100,000.00	39,900,000.00
深圳新网众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	--	--	--	--	30,000,000.00
KANGDEXIN(SINGAPORE)PT E.LTD (康得新(新加坡)有限公司)	--	--	--	--	--	--	493,609.00
合 计	100,000.00					100,000.00	662,733,416.62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无。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	-	--	--
其他业务	1,112,061.40	492,577.00	907,132.40	287,648.00
合 计	1,112,061.40	492,577.00	907,132.40	287,648.00

5、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5,120,000.00	15,120,000.00
合 计	15,120,000.00	15,120,000.00



十六、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8,745.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2,827,611.3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56,995,861.31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96,403.0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小计	127,285,814.66
所得税影响额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合计	127,285,814.66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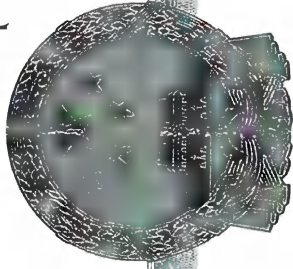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70	0.0244	0.0244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不适用	-0.0116	-0.0116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5日



无效 仅报告使用, 其它无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0061301173Y

营业执照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体验
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增明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审计; 代理记账;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市场
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
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3690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01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商务大厦20层2206



登记机关

2013年02月24日

证书序号: 001449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王增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商务大厦20层220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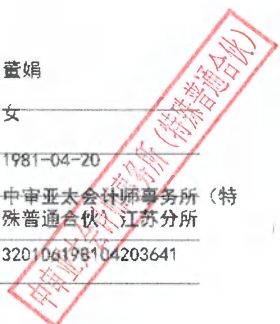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2]008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2年09月28日

仅供报告使用。



姓名 董娟
Full name 女
性别 女
Sex 1981-04-20
出生日期 1981-04-20
Date of birth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
工作单位 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
Working unit 320106198104203641
身份证号码 320106198104203641
Identity card No.



记
stration

格，继续有效一年。
a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董娟(320000100037)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诚信”理念

证书编号: 32000010003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 年 09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7 09 3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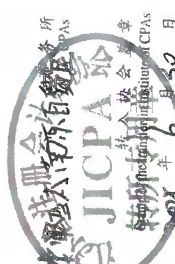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2000061000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2 年 02 月 05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焦兴灵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3-08-2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江苏至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0113199308242421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 月 日
y m d

